

2025 年度

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本级)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基本情况
-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市对镇（街）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 （一）贯彻实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 （二）组织编制高新区发展规划，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
- （三）制定高新区体制创新、科技创新、人才引育、产业发展等方面的政策和措施；
- （四）负责高新区招商引资、孵化培育前沿产业，建立高新区服务体系；
- （五）负责高新区财政预算和国有资产管理，单独编制财政预算并入市本级预算；
- （六）负责高新区政府采购以及公共资源配置的监督管理；
- （七）负责高新区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项目建设用地规划的初审和高新区内产业项目土地使用权、房产的处置监管；
- （八）负责高新区财政投融资建设项目立项审批、预决算审核工作；
- （九）负责高新区基础建设项目、综合配套服务设施的规划建设；
- （十）负责高新区对外交流工作，组织高新技术的信息发布和交流；
- （十一）协调有关部门设在高新区分支机构的工作；
- （十二）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单位基本情况

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简称“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包括10个机关内设处室(含直属党委)。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5年,厦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厦门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致厦门经济特区建设40周年贺信重要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及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奋勇争先推动高质量发展迈上新的更高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项目招引,进一步积蓄发展后劲。坚持“链”式精准招商,大力推进驻点招商工作,加大招商项目统筹和考核力度。

(二)加快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发展质效。加大土地要素保障,力争产业用地出让宗数、总量继续保持全市第一。加大土地批后监管和存量土地房产清理盘活力度,切实提高土地利用效益。

(三)推动创新融合,进一步增强发展动能。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支持企业技术攻关、产学研合作等。发挥厦门软件园产教融合基地、闽台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教联合体等平台作用,积极推动人才培养计划的开展工作等。

(四)深化益企服务,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发挥火炬智能制造服务平台、金融服务平台、高新区产业联合会、SAC联盟

等作用，完善资金、技术、上下游供应链等平台建设，助推本地企业间的交流合作，帮助企业降本增效。

（五）强化自身建设，进一步凝聚发展合力。加强政治建设，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真落实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坚持完善廉政风险防控机制与廉政警示教育相结合，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2025 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本级）2025 年收入预算为 4811.7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减少 337.22 万元，下降 6.55%，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4811.7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11.70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7.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二) 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本级)2025年支出预算为4811.70万元(不含市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337.22万元,下降6.55%,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39.00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780.00万元,公用支出159.00万元;

2.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2872.7万元;

3. 非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

(三) 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本级)2025年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预算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811.70万元(不含市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比2024年预算数减少337.22万元,下降6.55%,主要是由于项目经费减少。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4374.70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办公专项业务、开发区公共管理专项等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64.0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25.00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65.0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55.0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8.0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预算数为零,与上年度一致。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本级)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46.3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35.00万元,公务接待费9.3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年预算安排35.00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招商、考察等。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与上年预算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控制组团与参团数。

(二)公务接待费

2025年预算安排9.38万元。主要用于外单位到高新区考察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与上年预算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控制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年预算安排2.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2.0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下降60%，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用。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9.0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2.92万元，下降7.52%。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97.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87.1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本级）共有车辆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本级）2025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5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872.7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由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加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市对镇（街）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

2025年2月21日

(此件主动公开)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11.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4.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0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3.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11.70	本年支出合计	4,811.7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811.70	支出总计	4,811.70

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811.70	4,811.70	1,939.00	2,872.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4.70	4,374.70	1,502.00	2,872.7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4.70	4,374.70	1,502.00	2,872.7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4.70	4,374.70	1,502.00	2,872.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00	354.00	35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00	354.00	354.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00	164.00	16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00	125.00	12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00	65.00	6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0	83.00	8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00	83.00	8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00	55.00	5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00	28.00	28.0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811.70	一、本年支出	4,811.7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11.7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4.7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00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83.00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811.70	支出总计	4,811.7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合计：		4,811.70	1,939.00	1,780.00	159.00	2,872.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4.70	1,502.00	1,343.00	159.00	2,872.7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4.70	1,502.00	1,343.00	159.00	2,872.7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74.70	1,502.00	1,343.00	159.00	2,872.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00	354.00	35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00	354.00	354.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00	164.00	16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00	125.00	12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00	65.00	6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0	83.00	8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00	83.00	8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00	55.00	5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00	28.00	28.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细化至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合计：		1,939.00	1,780.00	159.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1.00	1,591.00	
30101	基本工资	208.00	208.00	
30102	津贴补贴	516.00	516.00	
30103	奖金	440.00	44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5.00	125.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00	65.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00	55.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00	28.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0	5.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00	136.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00	13.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00		151.00
30201	办公费	24.00		24.00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1.50		1.50
30207	邮电费	4.68		4.68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00		42.00
30211	差旅费	27.76		27.76
30215	会议费	0.20		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8		1.18
30228	工会经费	28.73		28.73
30229	福利费	5.47		5.4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6		3.6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82		8.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00	189.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9.00	189.00	
310	资本性支出	8.00		8.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00		8.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6.38	35.00	2.00	0.00	2.00	9.3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本级）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区对镇（街）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资金性质	转移支付类型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0.00
							0.00

2025年厦门火炬高新区管委会（本级）未安排区对镇（街）转移支付支出预算